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3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葛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葛行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辞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葛行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葛行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起生效。自此，葛行先生卸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辞职后，葛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葛行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葛行先生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